

证券代码：870123

证券简称：安邦电气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购买信托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3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补充确认购买的信托产品如下：（1）2020年1月26日购买了“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000万元，期限90天。（2）2020年2月4日购买了“光信·光禄·启元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000万元，期限30天。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信托理财产品，单笔购买信托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信托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将选择规模较大、信用较好的信托公司发行的风险较低、收益较高的信托产品。

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为购买信托理财产品，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购买的信托理财产品合同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当的信托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1、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信托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类投资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2、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相关产品的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资金。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相关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信托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合理的金融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 日